

(中央社記者吳孟雯台北 2001 年 10 月 27 日電)

金融重建基金接管中興銀行將接洽銀行接手經營

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繼處理 36 家基層金融機構之後，25 日二度啟動機制接管中興銀行(2846)，這是重建基金接管的第 1 家商業銀行，重建基金將接洽銀行合併中興銀，並以基金賠付將淨值填補到零為止。中興銀行去年因為發生擠兌，遭到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監管，監管期長達 1 年半。但中興銀因為大幅提列呆帳準備加上經營不善，帳上的淨值已經由正轉負，達到重建基金啟動標準。中興銀原本要辦理 150 億元的現金增資，引進外資入主，成為中興銀的新經營團隊，但是因為外資進駐案宣告失敗，使得中興銀因此遭到重建基金接管。

其實，中興銀在被重建基金接管之前，就已經由中央存保公司監管 1 年半，不論中興銀被監管或被接管，執行者都是中央存保公司。雖然「接管」與「監管」只有 1 字之差，但對中興銀的大小股東而言，權益卻有天壤之別。中興銀表示，過去被中央存保公司監管期間，董監事遭到停權，但是股東會職權照樣可以執行，所以，當中興銀被中央存保監管時，監管人取代董監事職權，股東常會按時召開。如今中興銀被中央存保接管，不論董監事或股東會，全部遭到停權，接管人不只是接下中興銀的經營權，甚至還擁有資產處分權。所以，中興銀從監管轉為接管，表面上並沒有太大的差異，但是實際上股東的權益已經隨著銀行的淨值轉為負數，權益喪失殆盡。

重建基金接管中興銀預定時間 5 個月，在接管期重建基金將接洽 1 家銀行接手經營中興銀。處理模式將與上月處理 36 家基層金融機構的模式相同，在找到接手經營的銀行之後，將由中央存保公司會同接手經營的銀行，與公正第三者(即會計師)清查中興銀帳務，清查中興銀淨值負數金額，再由重建基金進行賠付，將淨值填補到零為止。若根據重建基金處理 36 家基層金融機構的手法看，中興銀行將由某家銀行接收合併，中興銀成為消滅銀行，且據財政部長顏慶章透露，已經有銀行向他表達，願意接手經營中興銀行，且這家銀行為本國銀行。如果財政部確定接手經營中興銀行的人選，中興銀將是繼大安銀行之後，第 2 家被合併的新銀行，只是兩者的差別在於大安銀行為自願性與台新銀行合併，中興銀是因為經營不善被迫合併。

2004.12.10 工商時報

中興銀創「銀行退場史」四大紀錄

彭禎伶/台北報導

中興銀行用七十一億 0 八百萬元標出，RTC 約還要再彌補缺口五百七十億元，創下歷來單一問題金融機構彌補的新高金額，但相較於二年前，RTC 打算將中興銀

行賣給中信金，且彌補五百九十億元、並加送十個分行的條件，這回 RTC 省下整整二十億元。

據存保公司分析，中興銀行長達四年接管時間、歷經四次公開標售、一次洽特定人、二次標售 NPL，創下我國銀行退場史上四項紀錄，一是政府彌補金額最高者、二為接管時間最久的問題銀行、三是標售次數最多、四是更換最多接管小組。

中興銀行因經營層非法超額放貸，存保公司在民國八十九年四月開始監管，在民國九十年十月時確定中興銀股東無法完成現金增資後，確定由存保公司正式接管，並在九十一年二月五日舉行第一次標售，當時缺口預估是三百億元，且傳出國票、新光人壽、霸菱等有意競標，最後卻仍是以無人投標宣告流標。

隨後 RTC 希望洽公股行庫來承接中興銀行，如找了土銀、台銀、交銀等，但由於規模過大、缺口龐大，公營行庫也不敢接手；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一日，中興銀第二度標售，當時評估缺口約四百多億元，也傳出賽伯樂、土銀等可能競標，最後還是宣告流標。

同年七月十九日，中興銀行再度捲土重來，以損益分攤的新方式，宣告第三度標售，當時如美林、雷曼兄弟、賽伯樂及中信金等都傳出有意評估、競標，最後仍是價格談不攏，財政部決定延長標售時間，由存保公司與賽伯樂及中信金單獨議價，商談彌補的金額與方式，RTC 更打算彌補五百九十億元，並在四十六家分行之外，加給十家分行。

無奈中信金因為外資股東有意見，最後仍是放棄中興銀，而中興銀也暫停標售，改由規模較小的高企先上場，銀行局也修改標售方式，先將問題金融機構的 NPL 分割出來標售，之後再標售整個銀行，因此，中興銀行近九百億元的 NPL 也分為二次標售，先拿回二成左右的現金。

高企及鳳信接連標售，創下一家分行一億元到三億元的價格，給了 RTC 信心，也炒熱的市場價格，因此中興銀這次的底價，也加入了通路價值，拿回了七十一億多元，替 RTC 省下不少處理成本。

2004.12.10 中國時報

全民埋單 570 億 王玉雲仍自由自在

唐玉麟

經過四年多的折衝，中興銀行拍賣案昨天由聯邦銀行以七十一億八百萬元標得，中興銀行即將走入歷史，但國庫卻為中興銀行案付出龐大代價，估算要負擔填補高達約五百七十億元天價，這是全民的血汗錢，但迄今並無任何人負起行政責任與刑事責任，這是國內金融犯罪史，最大悲哀與諷刺。

延宕達四年的中興銀行掏空案，今年元月初台北地院一審判決前中興銀行董事長王玉雲七年四個月、前總經理王宣仁七年、天母分行經理吳碧雲四年六個月、前台鳳集團總裁黃宗宏九年，因法院三審尚未定讞，這些相關人士，仍逍遙法外，令國人痛心。

最令人不滿的是，儘管檢警單位質疑王玉雲「債留台灣、前進大陸」，但昔日「南霸天」的王玉雲，不但早已脫產，甚至質疑中央存保處理不當，才導致中興銀行淨值由正變負，主管機關則莫可奈何。

四年多前，中興銀行爆發掏空案後，就因為政府不敢打破「銀行不能倒的神話」，讓中興銀行苟延殘喘，每月虧損金額達一億五千萬，細數算來，這四年多來，中興銀行弊案，一拖再拖，累計虧損總額逾七十億元，整個社會付出的代價很大。

中興銀行掏空案，全民要付出高達五百多億的賠償金，代價實在太大，對於這類弊案，金融監理單位既無法事先防範於先，事後的處理手法又如此拙劣，甚至連相關嫌疑人都「老神在在、逍遙法外」。對於這類金融弊案，司法機構一日不定讞，民眾對政府掃除黑金，永遠存疑，司法機關應拿出魄力，否則掃除黑金只是空談。

2004.12.10 中國時報

聯邦花 71.08 億 娶進中興銀

陳一姍、何旭如/台北報導

由中央存保、金融重建基金接管逾四年的中興銀行，終於標出去了！聯邦銀行昨日以七一億八百萬，一舉拿下四十七個分行，二十九個分行可以不限區域搬移。針對中興銀行的存款及同業拆款，金融重建基金（RTC）將來則要補貼六四一億元，這筆錢是由全體納稅人支應。

金融重建基金昨日上午順利標出中興銀行。昨日實際投標的僅有中信、台新、聯邦與安泰四家銀行。最後由聯邦銀行以七一億八百萬標得。聯邦銀行承諾，中興一半以上員工必須留用，資遣員工每一年多付半個月。至於退休金與高達六四一億的同業拆款及存款，則由重建基金負責給付與償還。

下周一，聯邦銀行將與中央存保完成簽約，預計於明年四月底完成交割程序。透過此，聯邦銀行一舉增加四十七個分行，其中二十九個可以不限區域移動。

銀行局局長曾國烈表示，若以事後結果簡單分析，不算四年來重建基金接管中興的人力，國庫約付出五七〇億的稅收。而中興銀行的經驗，也顯示大型問題金融機構標案，要整個賣出去很困難，切割處理可能是比較好的方法。

對於政府而言，處理問題金融機構必須快速，因此銀行法計畫增列，淨值低於總資產二％時，金管會可以做出立即糾正措施。

聯邦銀行標下中興銀行，分行通路據點馬上從原有的 40 家擴增至 87 家，聯邦銀總經理李憲章表示，新增通路將以消費金融業務為主，合併後希望明年損益達到平衡，後年開始賺錢！

依聯邦銀行九月份財報，現金水位僅 25.3 億元，外界質疑聯邦銀行購買中興銀行的資金來源。李憲章表示，目前聯邦約有一百億元的超額準備金，其他籌資管道也十分暢通，從各種角度看，籌措 71.08 億現金絕對沒有問題。

中華商銀標出 創 RTC 第二高賠付金額

2007/12/14 19:14 中央社

（中央社記者何旭如台北 2007 年 12 月 14 日電）中華商銀終於順利標出，台灣又解決一家問題銀行，不過代價不輕，香港匯豐銀行以 474.88 億元預定賠付金額得標，這四百多億元將由政府掏腰包，創下金融重建基金（RTC）第二高賠付案例，僅次於中興銀行的 584 億元賠付規模。

中華商銀受力霸集團掏空波及，年初發生擠兌危機，加上卡債等不良資產拖累，財務亮紅燈，由負責保障金融機構存款人權益的中央存款保險公司接管，經二度標售，今終於找到買主，由匯豐銀買下。

不過，問題重重的中華銀賣相不佳，為求順利賣出，政府付出的代價不貲，金融重建基金需賠付 474 億餘元，創下金融重建基金成立六年來，第二高賠付案例。

中央存保表示，為確保金融體系穩定，政府自 90 年起撥款成立金融重建基金，處理有問題的金融機構，資金來源由金融營業稅撥款 2%，當金融重建基金「水位」不足，則由存款保險準備金分攤賠付，同樣也是政府資金。

金融重建基金成立至今，已處理 51 家經營不善的金融機構，賠付的總金額為 1675 億元，尚不包括標售中華商銀預定賠付的 474 億元。

根據中央存保統計，三年前因掏空弊案遭接管、標售的中興銀行，以 584.86 億元賠付金額，由聯邦銀行得標接手，為至今 RTC 賠付金額最高案件。

中央存保總經理陳戰勝表示，這次標售中華銀行本體，但將具爭議、涉不法的資產保留下來，將持續追討，若成功追討，可望減低金融重建基金賠付負擔。

陳戰勝表示，中華商銀標售，包括 1400 億元負債及 900 億元資產，其中又包括卡債、逾期放款等不是很好的資產，因此需以 474 億元賠付，才能順利出手由得標人接手。

根據存保統計，從 90 年至今年 11 月底，近 45% 的金融重建基金用在 4 家問題銀行上，共計賠付 747 億元；其次為用在農漁會信用部，共計 38 家，賠付金額約 495 億元，占總規模三成；還有 9 家信用合作社，金額約 433 億元，占 25.9%。

中央存保表示，匯豐標下中華銀後，依規定，需保留至少一半的現任中華銀員工，約 1050 位。

2008/02/10 12:09

一檢討問題金融機構專題報導系列之三（中央社記者何旭如台北十日電）台灣處理問題金融機構成本有多高？光是標售中興銀行、中華銀行、寶華銀行，政府預定賠付金即逾新台幣 1503 億元。不過，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委胡勝正表示，台灣解決問題金融機構所花的錢，與各國相比相對低。

農曆春節前夕，中央存款保險公司成功標售寶華銀行，放下心中一塊大石頭，不過也使國人再度體會處理問題銀行的成本有多高，寶華銀最後以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（RTC）賠付 445 億元，由新加坡星展銀行得標接手，但也創下 RTC 處理問題機構的第三高賠付金額。

胡勝正接受中央社專訪時表示，處理問題金融機構，社會付出龐大代價，不過與各國相比，台灣解決問題金融機構，政府所花的錢相對低。

胡勝正表示，台灣處理問題金融機構所花的成本，約占台灣 GDP 的 1%，不到 2%，以韓國為例，1997 年受亞洲金融風暴重創，金融重建基金占 GDP 的比例逾 20%。

根據存保統計，金融重建基金自 2001 年成立以來，共處理五十二家經營不善的金融機構，金融重建基金依法賠付金額為 1692 億元，但不含已標售、但尚未完成交割的中華銀行及寶華銀行，政府還需賠付 919 億逾元。

中興銀行、中華銀行分別讓 RTC 賠付 584.86 億元、474.88 億元，高居金融重建基金的第一、次高賠付金，問題發生的背後，卻是可藉由金融監理避免的人為掏空，中興、中華銀分別遭王玉雲家族、力霸王又曾家族掏空，債留台灣。再看創下 RTC 第三高賠付金額的寶華銀行標售案，同樣難逃因人為因素而敗壞的命運。

寶華銀前身為台中長億集團旗下的泛亞銀行，曾為「中霸天」的長億集團總裁楊天生利用自家泛亞銀違法操作財務，之後雖改名、甚至引入外資，仍因淨值變成「負 386 億元」，經營不善主因，不少來自泛亞銀時期留下的爛攤子。

國內問題金融機構的處理雖然持續進行，但還沒完全結束，遭 RTC 列管的慶豐銀行雖增資有進度，不過仍未完全擺脫遭接管的可能。

金管會農曆年前宣布接管亞洲信託，使剛標售寶華銀的存保，又多了一家問題金融機構要處理，RTC 恐賠付金額至少 20 億元。

近一年來，從中華銀行發生擠兌風暴，包括中華銀、寶華銀、[花蓮企銀](#)、[台東企銀](#)、中聯信託、亞洲信託等問題金融機構陸續遭接管、標售，當存保對 RTC 水位不足、亟需融資傷透腦筋，如何杜絕人為掏空金融機構，絕對是政府必須正視的重要課題。